

股票代碼：2645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6號  
電話：886-3-351-9852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5
(七)關係人交易	45~49
(八)質押之資產	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 他	50~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3.大陸投資資訊	52
(十四)部門資訊	52~5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5~6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五；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1. 維修服務：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維修部門因所屬產業為航空器維修業務，係採用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以勞務衡量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因衡量完成程度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因此，未完工之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2. 銷售商品：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製造部門之航空器零組件銷售因與客戶簽訂買賣合約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將影響收入認列時點是否符合會計準則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故產品的控制尚未轉移給客戶而認列收入時，可能造成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因此，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為本會計師執行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維修服務：

- 瞭解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入合約內容及交易條件，評估收入認列方式是否正確；
- 評估並測試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自未完工之工單中選取樣本，抽核相關單據，確認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入已完成履約義務，且遵循會計政策認列收入；
- 評估管理階層對收入認列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2. 銷售商品：

- 瞭解主要收入型態、合約內容及交易條件，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 檢查主要銷售對象銷售合約、測試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
- 選定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出貨，核對相關憑證及表單以確定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財務報表適當期間；
- 針對主要銷售客戶收入進行變動分析，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別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雅琳  
鄭博仁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40131922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 5,315,021	23	4,471,379	19	2130	\$ 24,355	-	1,318	-	
1140	770,960	3	635,875	3	2280	137,195	1	133,588	1	
1170	2,956,418	13	2,560,603	11	2170	1,241,906	5	948,897	4	
1180	1,124,885	5	1,338,868	6	2180	64,357	-	41,010	-	
1200	20,237	-	29,926	-	2200	798,486	4	560,718	2	
1210	12,527	-	25,006	-	2220	9,882	-	22,711	-	
130X	2,392,239	10	2,582,223	11	2230	395,184	2	383,387	2	
1470	83,020	-	138,109	1	2320	1,480,701	6	1,129,559	5	
<b>流動資產合計</b>	<b>12,675,307</b>	<b>54</b>	<b>11,781,989</b>	<b>51</b>	2399	98,261	-	81,865	-	
<b>非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合計</b>					
1550	1,315,184	6	1,536,767	7	<b>非流動負債：</b>					
1600	5,652,642	24	5,836,578	26	2540	3,549,588	15	4,235,289	18	
1755	2,198,256	9	2,277,628	10	2570	13,504	-	5,605	-	
1760	937,942	4	983,768	4	2580	2,148,189	9	2,217,260	10	
1780	21,949	-	28,145	-	2645	624	-	624	-	
1840	336,569	1	266,965	1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1975	242,105	1	238,548	1	<b>負債總計</b>					
1900	143,640	1	50,036	-	<b>權益(附註六(五)、(十四)、(十五)及(十六))：</b>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10,848,287</b>	<b>46</b>	<b>11,218,435</b>	<b>49</b>	3100	3,745,709	16	3,745,709	16	
<b>資產總計</b>					3200	2,138,093	9	2,131,649	10	
					3300	7,652,013	33	7,325,172	32	
					3400	25,547	-	36,063	-	
					<b>權益總計</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23,523,594	100	23,000,424	100	\$ 23,523,594	100

董事長：黃南宏



經理人：謝新文



會計主管：陳啓民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18,179,185	100	16,284,50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七)、(九)、(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14,482,582)	(80)	(13,164,239)	(81)
營業毛利	3,696,603	20	3,120,261	19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六)、(七)、(九)、(十二)、(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6200 銷管費用	(652,991)	(4)	(624,86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634)	-	(64,598)	-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276	-	(77)	-
營業費用合計	(695,349)	(4)	(689,541)	(4)
營業淨利	3,001,254	16	2,430,720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六)、(八)、(十二)、(十三)、(二十)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0,986	-	21,460	-
7100 利息收入	113,660	1	132,76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0,852)	(1)	257,330	2
7050 財務成本	(136,949)	(1)	(142,48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24,805)	(1)	(407,247)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37,960)	(2)	(138,176)	(1)
7900 稅前淨利	2,563,294	14	2,292,544	14
7951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五))	(518,538)	(3)	(455,440)	(3)
本期淨利	2,044,756	11	1,837,104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五)、(十四)、(十五)及(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7,202)	-	98,235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584)	-	(2,87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440	-	(19,64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2,346)	-	75,71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516)	-	52,41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516)	-	52,41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2,862)	-	128,134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01,894	11	1,965,238	12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46		4.9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44		4.88	

董事長：黃南宏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謝新文

~5~



會計主管：陳啓民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745,709	2,131,649	1,896,657	16,716	5,184,548	7,097,921	(16,355)	12,958,92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6,063	-	(176,063)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61)	36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85,569)	(1,685,569)	-	(1,685,569)
	-	-	176,063	(361)	(1,861,271)	(1,685,569)	-	(1,685,569)
本期淨利	-	-	-	-	1,837,104	1,837,104	-	1,837,1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5,716	75,716	52,418	128,1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12,820	1,912,820	52,418	1,965,238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745,709	2,131,649	2,072,720	16,355	5,236,097	7,325,172	36,063	13,238,5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1,282	-	(191,282)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6,355)	16,35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85,569)	(1,685,569)	-	(1,685,569)
	-	-	191,282	(16,355)	(1,860,496)	(1,685,569)	-	(1,685,569)
本期淨利	-	-	-	-	2,044,756	2,044,756	-	2,044,7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346)	(32,346)	(10,516)	(42,8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12,410	2,012,410	(10,516)	2,001,8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	-	6,444	-	-	-	-	-	6,444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745,709	2,138,093	2,264,002	-	5,388,011	7,652,013	25,547	13,561,362

董事長：黃南宏



經理人：謝新文

~6~



會計主管：陳啓民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b>本期稅前淨利</b>	\$ 2,563,294	2,292,544
<b>調整項目：</b>		
<b>收益費損項目</b>		
折舊費用	742,112	710,406
攤銷費用	15,395	15,191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276)	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78)	(1,386)
財務成本	136,949	142,484
利息收入	(113,660)	(132,7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24,805	407,2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淨額	175	(57)
其他	28,230	(17,214)
<b>收益費損項目合計</b>	<u>1,033,152</u>	<u>1,123,983</u>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b>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b>		
合約資產	(135,085)	(153,41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81,556)	(714,42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2,221	(31,100)
存貨	190,223	(273,327)
其他流動資產	55,089	(72,5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30,759)	(23,617)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b>	<u>(79,867)</u>	<u>(1,268,457)</u>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b>		
合約負債	23,037	(18,27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16,356	240,41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6,331	56,131
其他流動負債	16,396	15,753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b>	<u>592,120</u>	<u>294,020</u>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b>	<u>512,253</u>	<u>(974,437)</u>
<b>調整項目合計</b>	<u>1,545,405</u>	<u>149,546</u>
<b>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b>	4,108,699	2,442,090
<b>支付之所得稅</b>	(563,006)	(574,269)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3,545,693</u>	<u>1,867,821</u>

董事長：黃南宏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謝新文

~7~



會計主管：陳啓民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80,000)	(2,49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0,578	2,491,38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6,922)	(175,5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14	2,310
取得無形資產	(9,199)	(4,75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99)	(2,251)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3,267)	(104,824)
收取之利息	113,607	134,009
收取之股利	-	213,266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b>	<u>(402,888)</u>	<u>63,575</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舉借長期借款	1,150,000	1,5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484,559)	(2,388,137)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00)
租賃本金償還	(141,274)	(122,340)
發放現金股利	(1,685,569)	(1,685,569)
支付之利息	(137,761)	(143,805)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2,299,163)</u>	<u>(2,790,051)</u>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b>	843,642	(858,655)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u>4,471,379</u>	<u>5,330,034</u>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u>\$ 5,315,021</u>	<u>4,471,379</u>

董事長：黃南宏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謝新文

~7-1~



會計主管：陳啓民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日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一)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二)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三)前項產品之技術諮詢服務及其管理顧問(四)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五)民用航空人員訓練業(六)航空站地勤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別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別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個別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p>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p>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更一致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資訊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不同的種類。</li> <li>•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新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列的金額進行調節。</li> <li>•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li> </ul>	<p>2027年1月1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p>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別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別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別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別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外，本個別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別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 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減損。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

- 發生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
- 高度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等情況。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已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別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4~35年

(2)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3~32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及維修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 (十二)無形資產

####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及專門技術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後之金額衡量。

####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電腦軟體 | 3~5年 |
| (2)專門技術 | 5年   |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收入之認列

####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 維修服務

本公司提供維修服務，實際提供的服務及費用依不同客戶會有不同組合，並於服務前事先議定。本公司將根據實際現場檢測調整維修項目，且每個維修服務費用均獨立議價，且為當時的市場價格。依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隨提供之維修服務，相關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各項維修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按已發生成本佔預計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並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再依照與客戶之約定於維修完成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 (2)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使用，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五)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與專案研發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營業外收入。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之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需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主係員工酬勞估計數。

###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別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經濟不確定性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提供維修服務，實際提供的服務及費用依不同客戶會有不同組合，並於服務前事先議定。隨提供之維修服務，相關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各項維修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按已發生成本佔預計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並認列收入及合約資產，再依照與客戶之約定於維修完成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12.31</u>	<u>113.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28	1,381
銀行存款	280,713	422,523
定期存款	<u>5,032,880</u>	<u>4,047,475</u>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315,021</u>	<u>4,471,379</u>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4.12.31</u>	<u>113.12.31</u>
應收票據	\$ 413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080,896	3,899,753
減：備抵損失	<u>(6)</u>	<u>(282)</u>
	<u>\$ 4,081,303</u>	<u>3,899,471</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14.12.31</b>			
	應收票據及應 收帳款(含關係 人)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940,151	0.00%	-
逾期1~30天	75,212	0.00%	-
逾期31~60天	36,410	0.00%	-
逾期61天~一年	<u>29,536</u>	0.02%	<u>6</u>
合計	<u>\$ 4,081,309</u>		<u>6</u>

<b>113.12.31</b>			
	應收票據及應 收帳款(含關係 人)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696,131	0.00%	58
逾期1~30天	165,310	0.04%	62
逾期31~60天	37,544	0.23%	86
逾期61天~一年	696	0.57%	4
逾期超過一年	<u>72</u>	100%	<u>72</u>
合計	<u>\$ 3,899,753</u>		<u>282</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餘額	\$ 282	103,848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276)	77
沖銷之金額	-	<u>(103,643)</u>
期末餘額	<u>\$ 6</u>	<u>282</u>

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並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應收款

	<u>114.12.31</u>	<u>113.12.31</u>
其他應收款	\$ 20,237	29,9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527	25,006
減：備抵損失	-	-
	<u>\$ 32,764</u>	<u>54,932</u>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供質押擔保之情事，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均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存 貨

1.其明細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維修零配件	\$ 569,233	560,765
原料	894,478	1,064,051
在製品	844,024	727,972
製成品	84,504	229,435
	<u>\$ 2,392,239</u>	<u>2,582,223</u>

2.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	\$ 47,002	34,756
未攤銷之固定製造成本	304,435	325,511
盤盈淨額	(3)	(1)
下腳收入	(7,551)	(5,266)
	<u>\$ 343,883</u>	<u>355,000</u>

3.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關聯企業	<u>\$ 1,315,184</u>	<u>1,536,767</u>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說明
			114.12.31	113.12.31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航空器發動機及發動機零件維修，為本公司維修業務之合作夥伴。	中華民國	49.00 %	49.00 %	
長銳航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航空器零組件維修，為本公司維修業務之合作夥伴。	中華民國	49.00 %	49.00 %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金屬製品表面化學處理。	中華民國	9.26 %	35.00 %	(註)

(註)：關聯企業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九月四日減資彌補虧損144,000千元，本公司按原持股比例減少投資股數，並於同年九月二十六日現金增資100,000千元，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由35%下降至9.26%。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個別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b>114.12.31</b>	<b>113.12.31</b>
流動資產	\$ 8,254,721	6,984,676
非流動資產	3,210,569	3,284,273
流動負債	(7,853,894)	(6,052,573)
非流動負債	(608,901)	(671,773)
淨資產	<b>\$ 3,002,495</b>	<b>3,544,603</b>
	<b>114年度</b>	<b>113年度</b>
營業收入	<b>\$ 13,108,448</b>	<b>10,933,995</b>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499,047)	(863,461)
其他綜合損益	(43,062)	101,114
綜合損益總額	<b>\$ (542,109)</b>	<b>(762,347)</b>
	<b>114年度</b>	<b>113年度</b>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736,855	2,323,665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265,633)	(373,544)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	(213,266)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1,471,222	1,736,855
減：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沖銷	(322,922)	(340,800)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b>\$ 1,148,300</b>	<b>1,396,055</b>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b>114.12.31</b>	<b>113.12.31</b>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b>\$ 166,884</b>	<b>140,712</b>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b>114年度</b>	<b>113年度</b>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利益	\$ 19,728	15,843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b>\$ 19,728</b>	<b>15,843</b>

### 3.擔保

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 759,534	8,727,902	5,998,088	17,346	15,502,870
本期增添	-	-	257,243	79,694	336,937
本期處分	-	-	(148,448)	-	(148,448)
重分類(註)	-	-	130,830	(62,026)	68,804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759,534</b>	<b>8,727,902</b>	<b>6,237,713</b>	<b>35,014</b>	<b>15,760,163</b>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 759,534	8,727,902	5,773,418	7,403	15,268,257
本期增添	-	8,950	136,874	29,746	175,570
本期處分	-	-	(44,881)	-	(44,881)
重分類(註)	-	(8,950)	132,677	(19,803)	103,924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759,534</b>	<b>8,727,902</b>	<b>5,998,088</b>	<b>17,346</b>	<b>15,502,870</b>
折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 -	5,088,693	4,577,599	-	9,666,292
本期提列折舊	-	292,351	294,579	-	586,930
本期處分	-	-	(145,359)	-	(145,359)
重分類(註)	-	-	(342)	-	(342)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b>	<b>5,381,044</b>	<b>4,726,477</b>	<b>-</b>	<b>10,107,521</b>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 -	4,792,605	4,342,221	-	9,134,826
本期提列折舊	-	296,088	279,185	-	575,273
本期處分	-	-	(42,628)	-	(42,628)
重分類(註)	-	-	(1,179)	-	(1,179)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b>	<b>5,088,693</b>	<b>4,577,599</b>	<b>-</b>	<b>9,666,292</b>
帳面金額：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759,534</b>	<b>3,346,858</b>	<b>1,511,236</b>	<b>35,014</b>	<b>5,652,642</b>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b>\$ 759,534</b>	<b>3,935,297</b>	<b>1,431,197</b>	<b>7,403</b>	<b>6,133,431</b>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 759,534</b>	<b>3,639,209</b>	<b>1,420,489</b>	<b>17,346</b>	<b>5,836,578</b>

(註)重分類主係轉列營業費用、存貨轉出及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擔 保

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2.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進行製造廠二期廠房之興建，未完工程利息資本化金額為15千元，其資本化利率為0.156%計算。

民國一一三年度無此情事。

### 3.以他人名義登記之土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以公司董事之名義購置地目屬農地之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段土地作為停車場用地，價款總計60,558千元。本公司業已設定抵押權作為適當之保全措施。

###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廠房及倉儲地點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14,475	30,499	2,944,974
本期增添	<u>75,810</u>	<u>-</u>	<u>75,810</u>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b>\$ 2,990,285</b></u>	<u><b>30,499</b></u>	<u><b>3,020,784</b></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479,771	30,499	2,510,270
本期增添	<u>434,704</u>	<u>-</u>	<u>434,704</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b>\$ 2,914,475</b></u>	<u><b>30,499</b></u>	<u><b>2,944,974</b></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647,014	20,332	667,346
本期提列折舊	<u>145,015</u>	<u>10,167</u>	<u>155,182</u>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b>\$ 792,029</b></u>	<u><b>30,499</b></u>	<u><b>822,528</b></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522,047	10,166	532,213
本期提列折舊	<u>124,967</u>	<u>10,166</u>	<u>135,133</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b>\$ 647,014</b></u>	<u><b>20,332</b></u>	<u><b>667,346</b></u>
帳面價值：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2,198,256</b></u>	<u><b>-</b></u>	<u><b>2,198,256</b></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u><b>\$ 1,957,724</b></u>	<u><b>20,333</b></u>	<u><b>1,978,057</b></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2,267,461</b></u>	<u><b>10,167</b></u>	<u><b>2,277,628</b></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土地及廠房。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十年，部分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

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 本：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即期初餘額)	\$ <u>354,061</u>	<u>791,923</u>	<u>1,145,984</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即期初餘額)	\$ <u>354,061</u>	<u>791,923</u>	<u>1,145,984</u>
累計折舊：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	162,216	162,216
本期提列折舊	-	45,826	45,826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	<u>208,042</u>	<u>208,042</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	116,390	116,390
本期提列折舊	-	45,826	45,826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	<u>162,216</u>	<u>162,216</u>
帳面金額：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354,061</u>	<u>583,881</u>	<u>937,942</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 <u>354,061</u>	<u>675,533</u>	<u>1,029,594</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354,061</u>	<u>629,707</u>	<u>983,768</u>
公允價值：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788,783</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 <u>1,500,459</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664,912</u>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公允價值之評價係以成本法及比較法進行。

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u>專門技術</u>	<u>合計</u>
成 本：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 227,277	21,139	248,416
單獨取得	<u>9,199</u>	<u>-</u>	<u>9,199</u>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236,476</b></u>	<u><b>21,139</b></u>	<u><b>257,615</b></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 226,374	21,139	247,513
單獨取得	4,751	-	4,751
處 分	<u>(3,848)</u>	<u>-</u>	<u>(3,848)</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227,277</b></u>	<u><b>21,139</b></u>	<u><b>248,416</b></u>
攤 銷：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 211,816	8,455	220,271
本期攤銷	<u>11,167</u>	<u>4,228</u>	<u>15,395</u>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222,983</b></u>	<u><b>12,683</b></u>	<u><b>235,666</b></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 204,700	4,228	208,928
本期攤銷	10,964	4,227	15,191
處 分	<u>(3,848)</u>	<u>-</u>	<u>(3,848)</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211,816</b></u>	<u><b>8,455</b></u>	<u><b>220,271</b></u>
帳面金額：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13,493</b></u>	<u><b>8,456</b></u>	<u><b>21,949</b></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	<u><b>\$ 21,674</b></u>	<u><b>16,911</b></u>	<u><b>38,585</b></u>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b>\$ 15,461</b></u>	<u><b>12,684</b></u>	<u><b>28,145</b></u>

1.認列之攤銷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分別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2.擔 保

上述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預付款項	<u>114.12.31</u>	<u>113.12.31</u>
	<u><b>\$ 83,020</b></u>	<u><b>138,109</b></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質押定期存款	\$ 1,702	1,694
存出保證金	3,496	406
預付設備款	138,442	45,437
其他	-	2,499
	<u>\$ 143,640</u>	<u>50,036</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預付設備款利息資本化金額為20千元，其資本化利率為0.156%計算。

民國一一三年度無此情事。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4.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額</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78%~1.98%	115~118	\$ 3,780,000
擔保借款	台幣	1.83%~1.92%	115~126	1,250,289
小計				5,030,28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480,701
合計				<u>\$ 3,549,588</u>

<u>113.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額</u>
無擔保借款	台幣	1.78%~2.04%	114~118	\$ 3,925,834
擔保借款	台幣	1.83%~1.92%	114~126	1,439,014
小計				5,364,84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29,559
合計				<u>\$ 4,235,289</u>

於民國一一四年，本公司長期借款未來償還期間及金額明細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115/01/01 ~ 115/12/31	\$ 1,480,701
116/01/01 ~ 116/12/31	661,015
117/01/01 ~ 117/12/31	506,335
118/01/01 ~ 118/12/31	1,789,995
119/01/01 ~ 119/12/31	231,160
120/01/01以後	361,083
	<u>\$ 5,030,289</u>

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 尚未使用之額度

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900,000千元及1,850,000千元。

### (十二) 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流動	\$ <u>137,195</u>	<u>133,588</u>
非流動	\$ <u>2,148,189</u>	<u>2,217,260</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9,578</u>	<u>34,61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1,807</u>	<u>35,147</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12,659</u>	<u>192,098</u>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土地之租賃期間最長為三十五年，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年，部分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 (十三) 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八)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4.12.31	113.12.31
低於一年	\$ 21,294	22,012
一至二年	21,491	22,216
二至三年	21,690	22,421
三至四年	21,890	22,628
四至五年	22,093	22,837
五年以上	<u>281,683</u>	<u>316,921</u>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u>390,141</u>	<u>429,035</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金收入	\$ <u>20,986</u>	<u>21,339</u>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60,380	2,206,6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502,485)</u>	<u>(2,445,171)</u>
淨確定福利資產	\$ <u>(242,105)</u>	<u>(238,548)</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2,502,485千元及2,352,02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2,206,623	2,155,65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0,416	50,36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89,344	92,373
計畫支付之福利	(92,857)	(91,764)
其他	<u>(93,146)</u>	<u>-</u>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 <u>2,260,380</u>	<u>2,206,623</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445,171	2,272,34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40,466	34,933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62,142	190,60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0,719	28,12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72,867)	(80,841)
其他	(93,146)	-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502,485</u>	<u>2,445,171</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2,685	16,078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2,735)	(649)
	<u>\$ 9,950</u>	<u>15,429</u>
營業成本	\$ 8,929	13,965
營業費用	1,021	1,464
	<u>\$ 9,950</u>	<u>15,429</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變動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期初累積損失餘額	\$ 1,151,270	1,249,505
本期認列損失(利益)	27,202	(98,235)
期末累積損失餘額	<u>\$ 1,178,472</u>	<u>1,151,270</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折現率	1.625%	1.750%
未來薪資增加	3%	3%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0,63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23~9.30年。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1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41,778)	42,978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25%)	(39,979)	40,903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43,467)	44,743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25%)	(41,813)	42,79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0,800千元及149,92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74,803	499,537
遞延所得稅利益	(56,265)	(44,097)
	<u>\$ 518,538</u>	<u>455,440</u>

2.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5,440</u>	<u>(19,647)</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 <u>2,563,294</u>	<u>2,292,54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12,659	458,509
其他	<u>5,879</u>	<u>(3,069)</u>
合計	\$ <u>518,538</u>	<u>455,440</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確定福利 計畫	其他	合計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民國114年1月1日	\$ 94,236	-	172,729	266,965
貸記(借記)損益表	<u>(3,215)</u>	<u>-</u>	<u>72,819</u>	<u>69,604</u>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91,021</u>	<u>-</u>	<u>245,548</u>	<u>336,569</u>
民國113年1月1日	\$ 89,913	23,646	123,351	236,910
貸記(借記)損益表	4,323	(3,999)	49,378	49,702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u>-</u>	<u>(19,647)</u>	<u>-</u>	<u>(19,64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94,236</u>	<u>-</u>	<u>172,729</u>	<u>266,965</u>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民國114年1月1日	\$ 724	-	4,881	5,605
貸記損益表	6,152	-	7,187	13,339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u>(5,440)</u>	<u>-</u>	<u>-</u>	<u>(5,440)</u>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1,436</u>	<u>-</u>	<u>12,068</u>	<u>13,504</u>
民國113年1月1日	\$ -	-	-	-
貸記損益表	<u>724</u>	<u>-</u>	<u>4,881</u>	<u>5,605</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724</u>	<u>-</u>	<u>4,881</u>	<u>5,605</u>

(2)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未有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85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均為3,745,709千元。

####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558,843	1,558,843
組織重組	560,532	560,53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	11,174	4,730
員工認股權	<u>7,544</u>	<u>7,544</u>
合 計	<u>\$ 2,138,093</u>	<u>2,131,64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餘額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但以現金股利發放股東紅利之全部或一部者，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配之，並報告股東會。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盈餘分配

本公司處於穩定成長期，為配合公司營運規劃並兼顧股東權益，董事會應依下列原則擬定盈餘分配案：

A.每年提撥不低於當期稅後淨利百分之五十為股東紅利。

B.股東紅利得全數為現金，或兼採現金股利至少應為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4.50	<u>1,685,569</u>	4.50	<u>1,685,569</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5.0	<u>1,872,855</u>

### 3.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06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0,516)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5,547</u>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35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52,418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6,063</u>

###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 1.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113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8,006,134	6,765,050
亞洲	2,676,088	2,496,984
北美洲	6,154,177	5,809,422
歐洲	<u>1,342,786</u>	<u>1,213,044</u>
	<u>\$ 18,179,185</u>	<u>16,284,500</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航空器維修及其他	\$ 14,140,133	12,966,483
航空器之零組件製造銷售	<u>4,039,052</u>	<u>3,318,017</u>
	<u>\$ 18,179,185</u>	<u>16,284,500</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14.12.31</u>	<u>113.12.31</u>	<u>113.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4,081,309	3,899,753	3,288,969
減：備抵損失	(6)	(282)	(103,848)
合計	<u>\$ 4,081,303</u>	<u>3,899,471</u>	<u>3,185,121</u>
合約資產-維修服務	<u>\$ 770,960</u>	<u>635,875</u>	<u>482,464</u>
合約負債	<u>\$ 24,355</u>	<u>1,318</u>	<u>19,596</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318千元及19,596千元。

合約資產主要係因已認列維修作業之收入，惟於報導日尚未完工所產生。本公司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轉列應收帳款。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預收維修作業款項但尚未完工及預收商品款項但尚未移轉商品所產生，本公司將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維修服務之合約存續期間為一年以內，故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未揭露該等合約分擔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2,044,756</u>	<u>1,837,10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74,571</u>	<u>374,571</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5.46</u>	<u>4.90</u>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2,044,756</u>	<u>1,837,10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74,571	374,5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千股)	<u>1,596</u>	<u>2,09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 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376,167</u>	<u>376,66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5.44</u>	<u>4.88</u>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得低於1%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中，基層員工酬勞應不低於45%)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得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 182,793	175,692
董事酬勞	7,000	7,000
	<b>\$ 189,793</b>	<b>182,692</b>

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段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20,986	21,460

#### 2.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13,660	132,765

####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淨額	\$ (175)	57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233,005)	198,510
補助收入	2,668	24,764
其他	19,660	33,999
	<b>\$ (210,852)</b>	<b>257,330</b>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4.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借款	\$ 97,406	107,873
利息費用—租賃	39,578	34,611
減：利息資本化(-)	(35)	-
	\$ 136,949	142,484

### (二十一)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帳款類金融商品，銷貨對象集中少數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有顯著集中之虞。為減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分別有65%及60%由2家及2家客戶組成。

#####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並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b>114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 5,030,289	5,280,833	1,561,821	3,335,902	383,110
租賃負債	2,285,384	2,656,224	174,880	699,519	1,781,82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06,263	1,306,263	1,306,263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08,368	808,368	808,368	-	-
存入保證金	624	624	-	624	-
合 計	\$ 9,430,928	10,052,312	3,851,332	4,036,045	2,164,935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年以上 至5年	超過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 5,364,848	5,648,868	1,220,722	3,906,159	521,987
租賃負債	2,350,848	2,757,324	172,390	642,487	1,942,44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89,907	989,907	989,907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83,429	583,429	583,429	-	-
存入保證金	624	624	-	624	-
合 計	<u>\$ 9,289,656</u>	<u>9,980,152</u>	<u>2,966,448</u>	<u>4,549,270</u>	<u>2,464,434</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千元)	匯率	台幣	外幣 (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06,598	31.430	<u>3,350,375</u>	118,308	32.785	<u>3,878,728</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6,535	31.430	<u>1,148,300</u>	42,582	32.785	<u>1,396,055</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3,753	31.430	<u>432,257</u>	10,879	32.785	<u>356,668</u>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29,181千元及35,221千元。權益將因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分別變動11,483千元及13,96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本公司外幣項目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四年度及一三年度外幣兌換損益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233,005千元及利益198,510千元。

###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四年度及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12,576千元及13,412千元，主係因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15,021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4,114,067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98	-	-	-	-
合計	<u>\$ 9,434,286</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 5,030,289	-	-	-	-
租賃負債	2,285,384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06,26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08,368	-	-	-	-
存入保證金	624	-	-	-	-
合計	<u>\$ 9,430,928</u>	<u>-</u>	<u>-</u>	<u>-</u>	<u>-</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71,379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3,954,403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00	-	-	-	-
合計	<b>\$ 8,427,882</b>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 5,364,848	-	-	-	-
租賃負債	2,350,848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89,90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83,429	-	-	-	-
存入保證金	624	-	-	-	-
合計	<b>\$ 9,289,656</b>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參考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以及每股淨值比例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 (2.2)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4) 第三等級間之變動明細：無。

## (二十二) 財務風險管理

###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 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別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本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因外部因素導致營運風險之限額及管控，並監督營運風險及其風險限額之遵循。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係定期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合併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帳款及證券投資。

#### (1)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銷貨對象集中少數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有顯著集中之虞。為減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要求其出具還款計劃。本公司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失，而備抵減損失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保 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900,000千元及1,850,000千元。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金。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借款多採浮動利率基礎，本公司並未有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將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之情形。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為企業永續經營目標，資本管理會同時兼顧未來營運規劃及股東股利水準。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於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負債總額	\$ 9,962,232	9,761,83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5,315,021</u>	<u>4,471,379</u>
淨負債	<u>\$ 4,647,211</u>	<u>5,290,452</u>
權益總額	<u>\$ 13,561,362</u>	<u>13,238,593</u>
負債資本比率	<u>34.27%</u>	<u>39.96%</u>

### (二十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4.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 之變動 使用權資產</u>	<u>114.12.31</u>
長期借款	\$ 5,364,848	(334,559)	-	5,030,289
租賃負債	2,350,848	(141,274)	75,810	2,285,384
存入保證金	<u>624</u>	<u>-</u>	<u>-</u>	<u>624</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716,320</u>	<u>(475,833)</u>	<u>75,810</u>	<u>7,316,297</u>

	<u>113.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 之變動 使用權資產</u>	<u>113.12.31</u>
長期借款	\$ 6,202,985	(838,137)	-	5,364,848
租賃負債	2,038,484	(122,340)	434,704	2,350,848
存入保證金	<u>824</u>	<u>(200)</u>	<u>-</u>	<u>624</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8,242,293</u>	<u>(960,677)</u>	<u>434,704</u>	<u>7,716,320</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於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占比皆為55.05%。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別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銳航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空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汎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家國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水美工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母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6,053,724	5,177,285
法人股東—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45,976	332,969
關聯企業—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416,123	693,227
關聯企業—其他	93,392	82,272
其他關係人	<u>329</u>	<u>307</u>
	<u>\$ 7,009,544</u>	<u>6,286,060</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營業成本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成本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83,588	83,409
法人股東—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427	172
關聯企業	6,775	2,113
其他關係人：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104,644	92,138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97,199	99,309
長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31,311	101,551
其 他	125,258	121,625
	\$ 550,202	500,317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 營業費用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而發生之營業費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8,667	9,528
其他關係人：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6,243	6,306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2,999	2,995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2,796	2,757
其 他	6,199	6,484
	\$ 26,904	28,070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交易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均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4.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興建廠房、購入設備及維修零配件明細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30,179	109,565
法人股東—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69	205
其他關係人		
長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8,970	20,923
長榮警備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336	1,840
	\$ 61,054	132,533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損失)
關聯企業—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 67	67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損失)
母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27	26

(3)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出售建物(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段87建號、110建號)、機器及其他設備等資產予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相關處分利益業已遞延，明細如下：

	遞延處分利益(註)	
	114.12.31	113.12.31
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 322,922	340,800

註：此遞延處分利益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5.租 賃

本公司出租廠房予關聯企業—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並參考鄰近地區廠房租金行情，按月收取租金收入。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帳列租金收入分別為20,986千元及21,339千元，前述款項業已收訖。

6.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母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929,980	1,110,934
應收帳款	法人股東—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21,686	116,123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73,050	111,811
應收帳款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169	-
小 計		1,124,885	1,338,868
其他應收款	母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2,008	1,239
其他應收款	法人股東—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9	417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長異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8,727	22,214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其他	1,525	884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238	252
小 計		12,527	25,006
		\$ 1,137,412	1,363,874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7.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應付帳款	母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24,893	14,099
應付帳款	法人股東—立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	37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489	554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長榮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10,838	8,214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6,894	7,240
	長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1,207	1,931
	其 他	<u>10,034</u>	<u>8,935</u>
小 計		<u>64,357</u>	<u>41,010</u>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1,435	10,253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140	6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1,350	863
	長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171	6,341
	其 他	<u>1,786</u>	<u>5,248</u>
小 計		<u>9,882</u>	<u>22,711</u>
		<u>\$ 74,239</u>	<u>63,721</u>

###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0,699	53,204
退職後福利	<u>274</u>	<u>10,765</u>
	<u>\$ 50,973</u>	<u>63,969</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 <u>2,898,747</u>	<u>3,055,309</u>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借款	\$ <u>937,942</u>	<u>983,768</u>
定期存款—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海關保稅倉設立保證	\$ 1,602	1,594
"	華儲(股)公司保證	<u>100</u>	<u>100</u>
		<u>\$ 1,702</u>	<u>1,694</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進行製造廠二期廠房之建設，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生支出金額為20,443千元。

(二)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218,938</u>	<u>226,56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068,423	292,262	4,360,685	3,974,493	291,291	4,265,784
勞健保費用	308,409	19,515	327,924	290,165	18,488	308,653
退休金費用	159,157	11,593	170,750	154,950	10,399	165,349
董事酬金	-	19,112	19,112	-	17,265	17,26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90,924	13,503	304,427	277,587	13,676	291,263
折舊費用	629,608	112,504	742,112	605,843	104,563	710,406
攤銷費用	10,640	4,755	15,395	9,713	5,478	15,191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人數	<u>3,221</u>	<u>3,145</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9</u>	<u>9</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608</u>	<u>1,604</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358</u>	<u>1,360</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0.15)%</u>	<u>5.43%</u>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 薪酬政策制定原則

本公司之員工薪資報酬，係參酌並考量各職類工作特性、公司經營績效、同業通常支給情形、社會經濟環境變數、政府法令規定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等因素，以符公平、合理、平衡、激勵等原則訂定。不因其年齡、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隸屬工會而有所差異。

2. 薪酬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組織架構、業務類別及工作性質訂定職稱；並依各職稱職務(除董事長及副董事長職級外)參酌內外部因素，訂定薪津上下限，以作為各職級薪津核敘標準。

3. 董事及經理人酬金組成

本公司董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之營運參與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經理人之酬金係依本公司酬金給付辦法辦理。董事及經理人酬金，須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擬訂後，經董事會通過。獎金之發放則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的績效達成率，作為給付之參考。

4. 員工酬金組成

固定薪酬：包含薪資及津貼。以本公司各職級薪津架構標準核給；每年依職類考核標準評核工作績效，搭配整體薪酬政策據以調薪。

變動酬金：(1)年終獎金：依公司營運情形、個人績效評估結果等相關規定核給。

(2)員工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提撥員工酬勞。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	銷貨	6,053,724	33.30	60天	-		929,980	22.79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銷貨	445,976	2.45	60天	-		121,686	2.98	
"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416,123	2.29	30天	-		67,412	1.65	
"	長榮物流(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31,311	0.91	60天	-		(11,207)	0.86	
"	長榮航勤(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04,644	0.72	60天	-		(10,838)	0.83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榮航空(股)公司	母公司	931,988	5.92	-		931,988	-
"	立榮航空(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股東	121,715	3.74	-		121,715	-

### 6.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空站南路8號	航空器發動機及發動機零件維修	2,032,845	2,032,845	203,285	49.00%	1,148,300	(499,047)	(244,533)	註1
"	長興航材(股)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埔心里航空站南路2號4樓	航空器零組件維修	111,552	111,552	11,155	49.00%	157,204	57,270	28,062	註1
"	長鑽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一段528號2樓	金屬製品表面化學處理業務	63,000	63,000	1,260	9.26%	9,680	(28,578)	(8,334)	註1

註1：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報導部門及其營運如下：

- 1.維修部門：係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
- 2.製造部門：係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本公司之報導部門係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之事業單位。由於單一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本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本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本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4年度			
	維修部門	製造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140,133	4,039,052	-	18,179,185
部門間收入	7,378	9,608	(16,986)	-
利息收入	110,627	3,033	-	113,660
收入合計	<u>\$ 14,258,138</u>	<u>4,051,693</u>	<u>(16,986)</u>	<u>18,292,845</u>
利息費用	<u>\$ 87,224</u>	<u>49,725</u>	<u>-</u>	<u>136,949</u>
折舊與攤銷	<u>\$ 582,775</u>	<u>174,732</u>	<u>-</u>	<u>757,507</u>
投資損失	<u>\$ (224,805)</u>	<u>-</u>	<u>-</u>	<u>(224,805)</u>
部門(損)益	<u>\$ 2,794,037</u>	<u>(230,743)</u>	<u>-</u>	<u>2,563,294</u>

民國一一四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部門間收入16,986千元。

	113年度			
	維修部門	製造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966,483	3,318,017	-	16,284,500
部門間收入	10,307	4,121	(14,428)	-
利息收入	129,701	3,064	-	132,765
收入合計	<u>\$ 13,106,491</u>	<u>3,325,202</u>	<u>(14,428)</u>	<u>16,417,265</u>
利息費用	<u>\$ 86,843</u>	<u>55,641</u>	<u>-</u>	<u>142,484</u>
折舊與攤銷	<u>\$ 551,232</u>	<u>174,365</u>	<u>-</u>	<u>725,597</u>
投資損失	<u>\$ (407,247)</u>	<u>-</u>	<u>-</u>	<u>(407,247)</u>
部門(損)益	<u>\$ 2,406,342</u>	<u>(113,798)</u>	<u>-</u>	<u>2,292,544</u>

民國一一三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部門間收入14,428千元。

##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企業整體資訊

####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航空器維修及其他	\$ 14,140,133	12,966,483
航空器之零組件製造銷售	4,039,052	3,318,017
	\$ 18,179,185	16,284,500

#### 2.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14年度	113年度
臺灣	\$ 8,006,134	6,765,050
亞洲	2,676,088	2,496,984
北美洲	6,154,177	5,809,422
歐洲	1,342,786	1,213,044
	\$ 18,179,185	16,284,500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4.12.31	113.12.31
臺灣	\$ 8,949,231	9,174,055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 3.重要客戶資訊

	114年度
客戶A	\$ 6,053,724
客戶B	2,582,003
	\$ 8,635,727

	113年度
客戶A	\$ 5,177,285
客戶B	2,185,123
	\$ 7,362,408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239
週轉金		1,189
支票存款		99
外幣存款	(USD2,950,915，匯率1：31.430)	92,747
活期存款		187,867
定期存款		4,530,000
外幣定期存款	(USD16,000,000，匯率1：31.430)	502,880
		<u>\$ 5,315,021</u>

註：定期存款之期間為一個月至三個月，年利率區間為1.64%~4.27%。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公司	營業產生	\$ 1,500,190	
B公司	"	416,835	
F公司	"	163,609	
C公司	"	154,700	
其他(金額小於本科目5%)		721,090	
減：備抵減損損失		(6)	
		<u>\$ 2,956,418</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利息收益	\$ 5,638
其他	14,599
	<u>\$ 20,237</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維修零配件	\$ 730,029	725,017	
原料	878,567	841,946	
在製品	948,381	884,471	
製成品	102,272	97,396	
在途存貨	<u>172,162</u>	<u>172,162</u>	
	2,831,411	<u>2,720,992</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439,172)</u>		
合 計	<u>\$ 2,392,239</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被投資公司 財務報表 換算調整數 本期調整	確定福利 計畫之再 衡量數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長興發動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203,285	\$ 1,396,055	-	-	-	226,655	(10,516)	(10,584)	203,285	49.00 %	1,148,300	-	1,471,222	無
長銳航材股份有限公司	11,155	129,142	-	28,062	-	-	-	-	11,155	49.00 %	157,204	-	157,204	無
長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00	11,570	-	6,444	5,040	8,334	-	-	1,260	9.26 %	9,680	-	9,680	無
合 計		\$ 1,536,767		34,506		234,989	(10,516)	(10,584)	215,700		1,315,184		1,638,106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B公司	\$ 95,905
C公司	69,579
(金額小於本科目餘額5%者)	<u>1,076,422</u>
	<u>\$ 1,241,906</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賠償成本	\$ 60,894
應付員工酬勞	182,793
應付保固成本	55,830
應付購料款	43,855
應付勞健保費	60,407
應付設備款	45,858
其他(金額小於本科目餘額5%者)	<u>348,849</u>
	<u>\$ 798,486</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代收款	\$ 94,319
其他(金額小於本科目餘額5%者)	<u>3,942</u>
	<u>\$ 98,261</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銀行別	利率區間	契約期間	借款金額
中長期信用貸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86%~1.86%	113/02/16~118/02/16	\$ 500,000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86%~1.86%	113/09/12~118/09/12	500,000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86%~1.86%	114/07/30~118/09/12	200,000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86%~1.86%	114/01/23~118/09/12	100,000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86%~1.86%	114/02/21~118/09/12	100,000
"	中國輸出入銀行	1.86%~1.86%	114/08/15~118/09/12	100,000
"	臺灣銀行	1.90%~1.90%	112/11/29~117/11/29	500,000
"	臺灣銀行	1.90%~1.93%	114/10/30~119/10/30	300,000
"	玉山銀行	1.82%~1.82%	112/11/17~115/11/17	600,000
"	新光銀行	1.97%~2.02%	112/11/27~115/11/27	120,000
"	國泰世華銀行	1.98%~1.98%	113/08/19~116/02/19	160,000
"	陽信銀行	1.78%~1.78%	112/01/12~115/01/12	25,000
"	陽信銀行	1.95%~1.95%	114/06/20~117/06/20	200,000
"	元大銀行	1.90%~2.01%	113/09/13~116/04/30	225,000
"	元大銀行	1.90%~2.01%	114/04/30~116/04/30	37,500
"	元大銀行	1.90%~2.01%	114/04/30~116/04/30	112,500
	小計			<u>3,780,000</u>
建物抵押貸款	臺灣銀行	1.92%~1.92%	104/07/17~119/07/17	364,167
"	華南銀行	1.92%~1.92%	108/10/31~123/10/31	160,000
"	合作金庫銀行	1.83%~1.83%	105/01/30~120/01/30	90,014
"	臺灣銀行	1.92%~1.92%	111/04/25~126/04/25	<u>636,108</u>
	小計			<u>1,250,289</u>
	合計			5,030,28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1,480,701)</u>
	總計			<u>\$ 3,549,588</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土地	9~33年	1.30%~1.87%	\$ 2,285,384
建物	2年	1.58%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37,195)
			<u>\$ 2,148,189</u>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入保證金		<u>\$ 624</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營業收入：		
航空器維修		\$ 14,241,559
航空器之零組件製造銷售	386,802 件	<u>4,042,492</u>
減：銷貨退回	172 件	2,917
銷貨折讓		<u>101,949</u>
合 計		<u>\$ 18,179,185</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原料	
期初存料	\$ 1,142,782
加：本期進料	1,855,981
盤盈	3
減：期末原料	1,050,729
其他	<u>18,520</u>
本期原料耗用	1,929,517
直接人工	350,348
製造費用	<u>815,314</u>
製造成本	3,095,179
期初在製品	842,217
加：本期進料	532,010
減：期末在製品	948,381
其他	<u>20,530</u>
製成品成本	3,500,495
期初製成品	255,066
減：期末製成品	<u>102,272</u>
自製商品銷售成本	<u>3,653,289</u>
加：產銷成本	<u>21,666</u>
買賣銷貨成本	<u>21,666</u>
營業成本	<u>3,674,955</u>
加：存貨跌價損失	47,002
未攤銷之固定製造成本	304,435
盤盈	(3)
下腳收入	(7,551)
維修人員費用	3,501,421
維修材料費用	3,239,158
外包費用	950,585
其他成本	<u>2,772,580</u>
其他營業成本	<u>10,807,627</u>
營業成本	<u><u>\$ 14,482,582</u></u>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銷管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 損失(利益)
薪資支出	\$ 302,837	8,537	-
折舊費用	112,504	-	-
資訊費用	73,993	-	-
其他研發費用	-	34,097	-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利益	-	-	(276)
其他費用(均小於本科目餘額5%者)	163,657	-	-
	<u>\$ 652,991</u>	<u>42,634</u>	<u>(276)</u>

應收帳款－關係人及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七。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合約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1620 號

會員姓名： (1) 陳雅琳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鄭博仁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16097775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1890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69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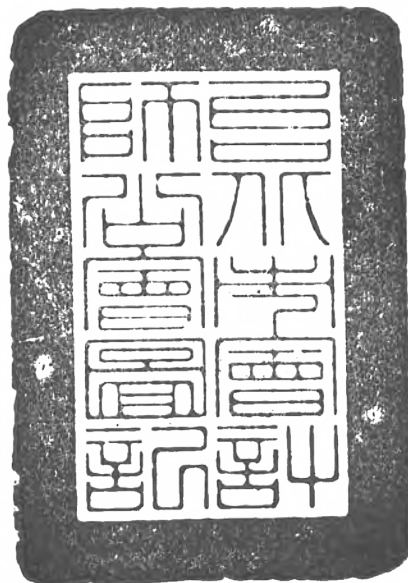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雅琳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鄭博仁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12 日